

证券代码：600776 900941 股票简称：东方通信 东信 B 股

编号：临 2012-007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 2、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递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4 月 11 日上午 9:00 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6 号东信城 A 楼 210 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1 人，代表股份 609,810,992 股（其中 B 股 3,989,58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 12.56 亿股的 48.5518%，符合法定要求，会议由董事长张泽熙先生主持。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股东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

1、《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票 609,810,992 股（其中 B 股 3,989,58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2、《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票 609,810,992 股（其中 B 股 3,989,58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

弃权票 0 股。

3、《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票 609,810,992 股（其中 B 股 3,989,58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4、《关于 2011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按照母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2,473,637.32 元，拟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1,256,000,06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合计分配 100,480,005.12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62,582,203.60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意票 609,810,992 股（其中 B 股 3,989,58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5、《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续聘的议案》，同意票 609,810,992 股（其中 B 股 3,989,58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6、《关于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逐一选举。

(1) 张泽熙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占出席会议类别股东所 持股票数的比例
全体股东	609,810,992	613,121,652	100.5429%
B 股股东	3,989,580	4,902,730	122.8884%

(2) 王忠雄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占出席会议类别股东所
--	-------	------	------------

			持股票数的比例
全体股东	609,810,992	611,788,860	100.3243%
B股股东	3,989,580	3,806,950	95.4223%

(3) 倪首萍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占出席会议类别股东所 持股票数的比例
全体股东	609,810,992	608,488,860	99.7832%
B股股东	3,989,580	3,806,950	95.4223%

(4) 赵新平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占出席会议类别股东所 持股票数的比例
全体股东	609,810,992	608,488,860	99.7832%
B股股东	3,989,580	3,806,950	95.4223%

(5) 成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占出席会议类别股东所 持股票数的比例
全体股东	609,810,992	608,488,860	99.7832%
B股股东	3,989,580	3,806,950	95.4223%

(6) 王欣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占出席会议类别股东所 持股票数的比例
全体股东	609,810,992	608,488,860	99.7832%
B股股东	3,989,580	3,806,950	95.4223%

(7) 喻明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占出席会议类别股东所 持股票数的比例
全体股东	609,810,992	609,588,860	99.9636%
B 股股东	3,989,580	3,806,950	95.4223%

(8) 陶久华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占出席会议类别股东所 持股票数的比例
全体股东	609,810,992	610,255,256	100.0729%
B 股股东	3,989,580	4,354,840	109.1553%

(9) 王泽霞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占出席会议类别股东所 持股票数的比例
全体股东	609,810,992	609,588,860	99.9636%
B 股股东	3,989,580	3,806,950	95.4223%

7、《关于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逐一选举。

(1) 郁旭东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占出席会议类别股东所 持股票数的比例
全体股东	609,810,992	610,033,124	100.0364%
B 股股东	3,989,580	4,172,210	104.5777%

(2) 徐晓晖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占出席会议类别股东所 持股票数的比例

全体股东	609,810,992	609,588,860	99.9636%
B 股股东	3,989,580	3,806,950	95.4223%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吕崇华 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 2、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4、本次股东大会表决记录。

特此公告。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二日